

江西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等有关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高校科研处（社科处）：

根据教育部工作安排，近期启动 2023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、专项任务项目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、高校辅导员研究）申报工作，请各高校及时登入教育部社科司主页（<http://www.moe.gov.cn/s78/A13/>）查看有关通知，并结合以下要求组织教师做好申报工作。

1. 各高校要对申报项目负责人及其团队成员的政治审查、廉洁自律、师德师风、学术道德等情况进行审核，并于 4 月 21 日前完成网上申报，省教育厅将在 4 月 22 日-28 日网上集中审核申报材料。

2. 本次项目采取网上申报方式，无需报送纸质申报材料。待立项公布后，已立项项目须在立项公布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由各高校科研处（社科处）负责统一报送纸质申报材料和汇总表，并将项目负责人及其团队成员的政治审查、廉洁自律、师德师风、学术道德情况说明一并报送。

3. 报送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学府大道 589 号

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红角洲校区图书馆 1035 室, 邮编: 330031。

联系人: 陈路, 联系电话: 13127513550。

省教育厅社政处联系人: 肖礼倦, 0791-86765019。

